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高樹鄉公所 函

地址：屏東縣高樹鄉興中路329號
聯絡人：許榮都
聯絡電話：08-7962610分機312
傳真：08-7965947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屯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高鄉民字第11400055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鹽字第131號公告、公示送達清冊 (376536100A114000553500-1. pdf、
376536100A114000553500-2. pdf)

主旨：補附本鄉114年7月1日高鄉民字第11400053661號函之公告
及公示送達清冊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農建課 收文:114/07/02



A81140027460 有附件